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This Period, Last Period, Change Percentage. Rows include Total Revenue, Operating Profit, Net Profit, etc.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3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由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16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16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16日(星期一)上午9:3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股东可以选择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6. 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0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6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Table with 2 columns: No. and Content. Lists items for the 2020 limited share incentive plan.

提案1-4均为特别议案,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提案1-4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0年2月1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1-3议案征集投票权。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向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14)。被征集人或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另行表决,而被征集人或代理人未另行表决,视为放弃对未被征集投票权的提案的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1 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Table with 4 columns: No., Proposal Name, Remarks, and Voting Method. Lists proposals 100-400.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法: (1)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传真和电子邮件(登记文件原件扫描件或照片)进行登记,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能通过电话登记。

(4) 登记时间:2020年3月12日和3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5) 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天府三街19号新希望国际大厦A座16层帝欧家居证券部,邮编:610041,传真:028-67996197,电子邮箱monarch@monarch-sw.com,信函上或者邮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6)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1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伟先生通知,陈伟先生将其质押给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的625,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相关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Whether Major Shareholder, Release Date, etc. Shows shares released by Chen Wei.

2019年8月29日,陈伟先生将其持有的1,25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与华西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2.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2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下午2: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2月26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刘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 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取得较好的经营成果。2019年实现营业总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分别为557,019.89万元、63,455.99万元、63,234.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29%、45.92%、47.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702.1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97%。公司业绩同比增长的原因,公司在自营工程市场份额不断扩大,零售业务持续增长,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增长;同时公司在2019年度收到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增长。

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神诺陶瓷有限公司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500,592.2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35.97%;实现净利润50,513.3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2.05%,扣除合并摊销费用影响2,206.97万元后,实现净利润为48,306.33万元。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披露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9-090),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55,192.80万元至58,990.20万元,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45%至55%,本次业绩预告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 comparative 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二、联系方式:

会议咨询:帝欧家居证券部

联系人:代雨

联系电话:028-67996113

传真:028-67996197

3.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敬请自理。

4. 相关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w.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网络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798”,投票简称为“帝欧股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年3月16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w.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获取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w.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提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与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股东)名称: 受托人(股东)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对于以下提案,受托人按照以下指示,进行投票表决(请在适当的方格内填上“√”,或“0”,或不填):

Table with 5 columns: Proposal No., Proposal Name, Remarks, Agree, Disagree, Abstain. Lists proposals 100-400.

(说明:请在对提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下都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项下打“√”按废票处理。)

委托书签名(法定代表人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14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曹麒麟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意见均不构成虚假记载。

本人曹麒麟作为征集人,对公司拟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人曹麒麟作为征集人,对公司拟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征集股东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活动。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行动以无记名方式进行,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征集人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公司内部规章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一) 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中文名称: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贾家镇工业开发区

股票上市时间:2016年5月25日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帝欧家居

股票代码:002798

法定代表人:刘进

董事会秘书:吴朝晖

公司办公地址: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新希望国际A座15楼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电话:028-67996113

公司传真:028-67996197

电子邮箱:monarch-zq@monarch-sw.com

(二) 本次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作为公司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以下提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1. 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 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签署日期为2020年2月28日

(四) 征集人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3)。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 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曹麒麟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曹麒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12月出生,博士学位,副教授,现就职于四川大学商学院,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 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0年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且对《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 征集对象:截止2020年3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全体股东。

(二) 征集时间:2020年3月12日至2020年3月13日期间的(每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三) 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人征集委托投票人投票的,其应按本报告附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为逐项填写独立签署并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 委托投票人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的所有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 委托投票人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公告编号:临2020-10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东科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东科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东科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2月2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园行政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优先股股东 1,860,316.80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 1,630,316.80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093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为响应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王文钧因疫情防控要求无法出席本次会议,由证券事务代表邓玮琳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现场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及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债券名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bond name.

2. 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债券名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bond terms.

2.02 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issue size.

2.03 议案名称:票面金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face value.

2.04 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term.

2.05 议案名称: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interest rate.

2.06 议案名称:还本付息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repayment.

2.07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issue method.

2.08 议案名称: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holder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Shows 100% agreement for issue target.

件、股票账户卡;

3. 授权委托人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